



中国足球协会
CHINESE FOOTBALL ASSOCIATION

雪地足球竞赛规则

(试行)

目 录

前言

雪地足球竞赛规则

- 1 - 比赛场地
- 2 - 球
- 3 - 队员人数
- 4 - 队员装备
- 5 - 裁判员
- 6 - 其他比赛官员
- 7 - 比赛时间
- 8 - 比赛开始和恢复
- 9 - 比赛进行及停止
- 10 - 确定比赛结果
- 11 - 越位
- 12 - 犯规和不正当行为
- 13 - 任意球
- 14 - 罚球点球
- 15 - 踢界外球
- 16 - 掷球门球
- 17 - 角球

前言

足球运动是一项广泛开展的运动，受到全球数十亿人群的喜爱。足球运动开展的方式也是多样的：十一人制足球、五人制足球、八人制足球、沙滩足球、花式足球等等。

为坚决贯彻执行国家深化体育改革的相关要求，全面落实《中国足球改革发展总体方案》，发展足球运动与推动全民健身相结合，国家体育总局已确定将在2020年2月于内蒙古举办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四届全国冬季运动会上增设“雪地足球”竞赛项目。雪地足球比赛目前还不是国际足联和亚足联正式开展的项目，在我国部分北方地区仅作为一项冬季户外运动项目在尝试开展，但由于没有统一的《雪地足球竞赛规则》为比赛组织工作提供竞赛依据，因此在比赛场地规格、场地面层、竞赛器材及竞赛规则等方面尚无相关标准规定。

为做好第十届全国冬运会雪地足球项目的竞赛组织工作，确保赛事能够在统一标准与安全范围内运行，应国家体育总局的相关要求，中国足球协会组建了由协会相关业务部门及专家组成的《雪地足球竞赛规则》编写工作组。经多次反复讨论与修改，最终完成了《雪地足球竞赛规则》首版的编写工作。

《雪地足球竞赛规则》的制定，对于成功举办全国冬运会，推动冬季夏季项目融合发展，使足球融入冰雪运动中，让更广泛的人群参与到更多样的足球运动中，提供了良好的基础保障。

编写工作组成员名单

戚军、李久全、谭海、黄松、李逸舟、付玉培、陈永哲、王海波、唐彬蔚、邵亮、黎祺彬

第一章 比赛场地

场地表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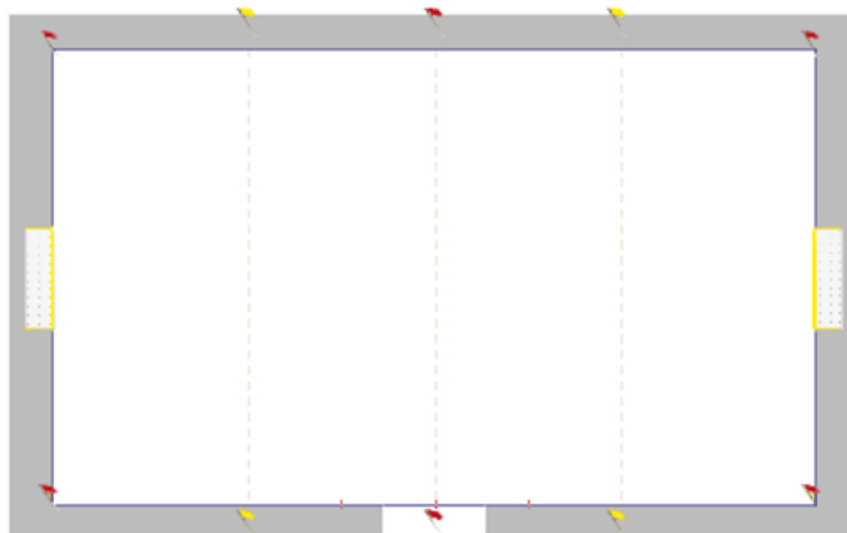
场地基础必须为平整的表面（建议在人造草或天然草），场地表面必须由雪（天然雪或人造雪）构成，平整且没有石头、冰块和其他可能伤及队员安全的物体。

雪的厚度应不低于 20 厘米以确保不会露出场地基础底面。

场地的所有商业广告与边线的距离至少 2 米。

场地标记

比赛场地必须为长方形并且用线标明。这些画线（边线带）属于其标示区域的一部分，并且必须明显区别于场地颜色（通常为蓝色）。



两条较长长的边界线叫边线，两条较短的线叫球门线。两个球门柱之间没有线。所有的线宽度为 10 厘米。

依靠场地外的两面红色的旗子之间的假想连接线将场地分成两个相等的半场。假想中线的中点是开球和罚中点任意球的位置。

在距角球区 5 米处的球门线和边线上画标记，以确保当队员踢角球时对方队员退出规定的距离。

在接近替补席的边线上，从中线中点向左和向右各 2.5 米的距离处画标记，以便观察替补队员时的最大区域。

在替补席对面的边线上，从中线中点向左和向右各 5 米的距离处画标记，以便观察开球时对方队员站位的最小距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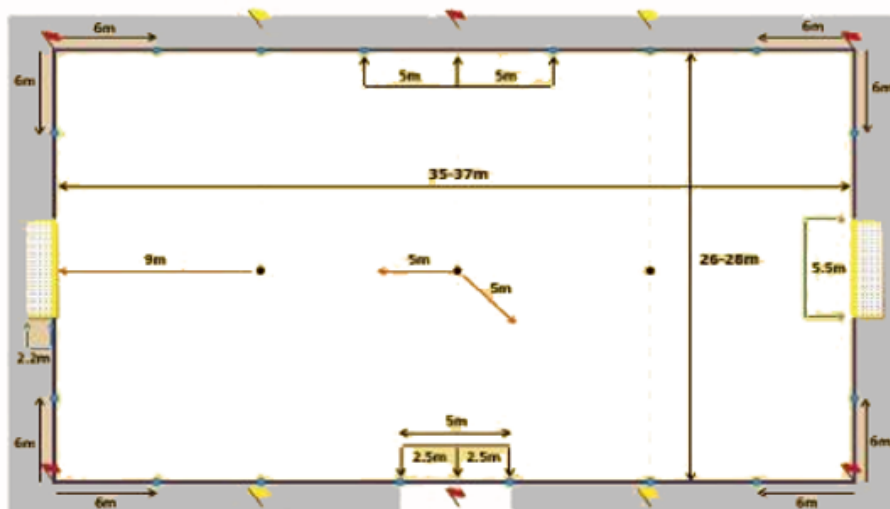
在每一条边线水平于假想罚球区线上的位置画标记，以帮助裁判识别罚球区。

场地度量

比赛场地必须是长方形，边线的长度必须长于球门线的长度。

所有线的宽度是 10 厘米，由带颜色的胶带或布带制成（通常为蓝色），以便与雪地明显区分。胶带或布带应有弹性且坚固，不会伤及运动员的脚。这些线（带）用特殊的角落连接物和锚固定在场地的每个角和中线上，用橡皮圈固定在球门柱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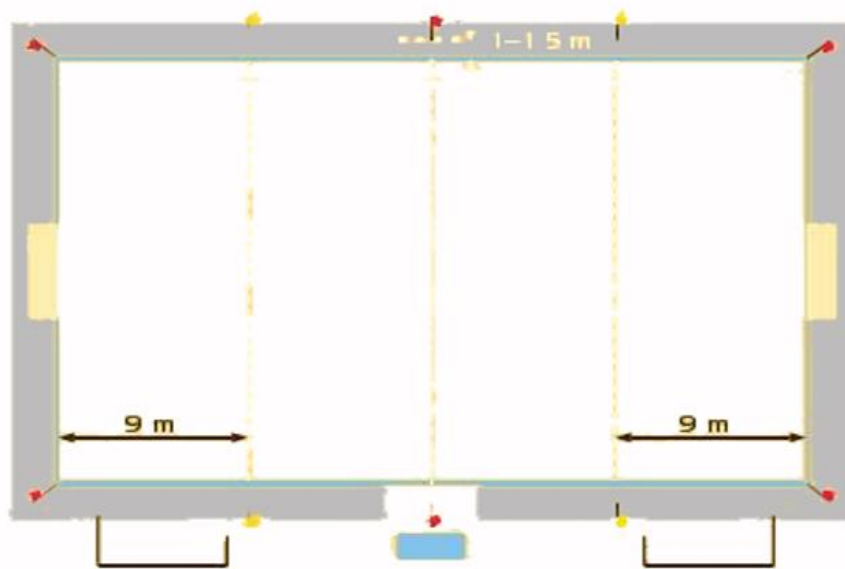
长度：35 米--37 米 宽度：26 米--28 米



罚球区

罚球区在场地的两端，每边两个黄色的旗杆之间有假想的连线，平行于球门线并在场内距球门线 9 米与边线相连。

以罚球区线上与两球门柱等距处即中点作为假想的罚球点。



旗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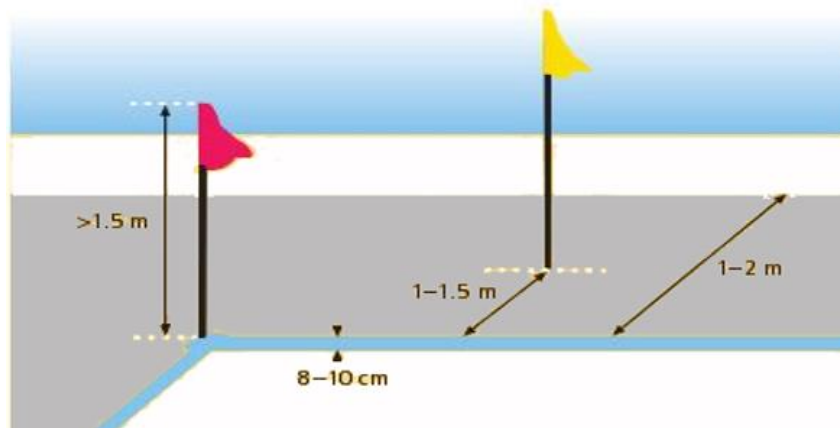
旗杆应由结实的、柔软软的、耐久性强的PVC材料制成，高度不能低于1.5米。

10个旗杆符合以下要求：

场地的4个角每个角放置一面红色（或橙色）旗

另外两个红色（或橙色）旗杆分别置于场地中心，距两条边线1-1.5米的场外，标志着假想的中线。

4个黄色的旗杆，置于距球门线9米，距两条边线1-1.5米的场外，标志着每边场地的罚球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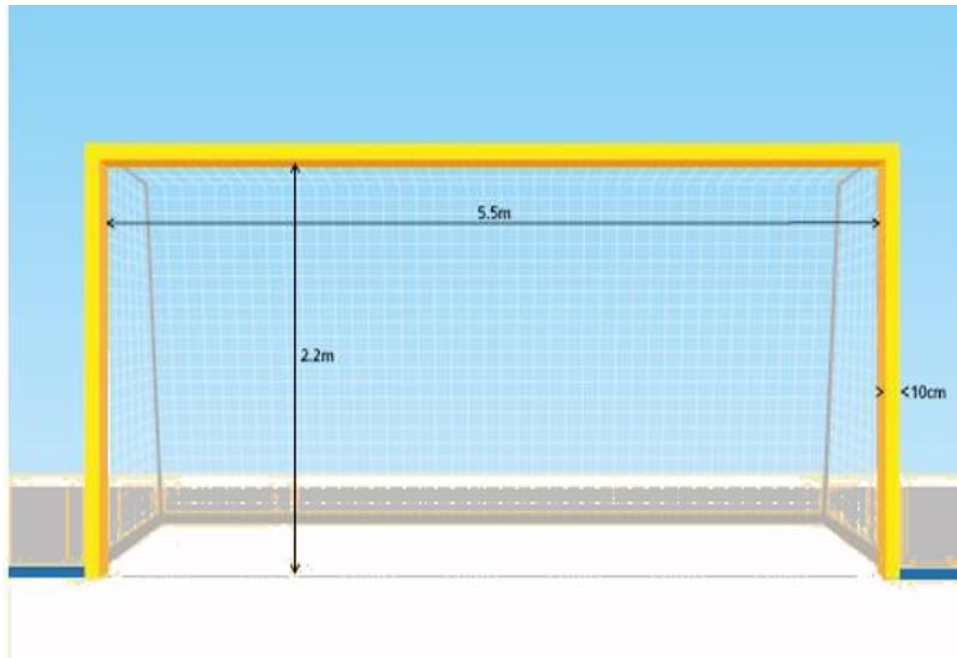
角球弧

角球弧是假想的半径为1米。

球 门

球门必须放置在每条球门线中央。

球门由两根距角旗杆等距离的垂直的门柱和连接其顶部的水平的横梁组成。球门柱和横梁必须由木质、金属或其他被许可的材料制成。它们必须是圆形、椭圆形并且不会危及到运动员。



两根门柱之间的距离（内测量）5.5 米，从横木下沿至地面的距离 2.2 米。

两根球门柱和横木直径为 10 厘米，单一颜色（通常为蓝色）要与雪地有明显区别。球门线与门柱、横梁宽度相同。

球网由麻、黄麻或尼龙制成，在球门后面与门柱和横木相连。球网颜色非白色。球网必须合理地支撑起来并不影响和妨碍运动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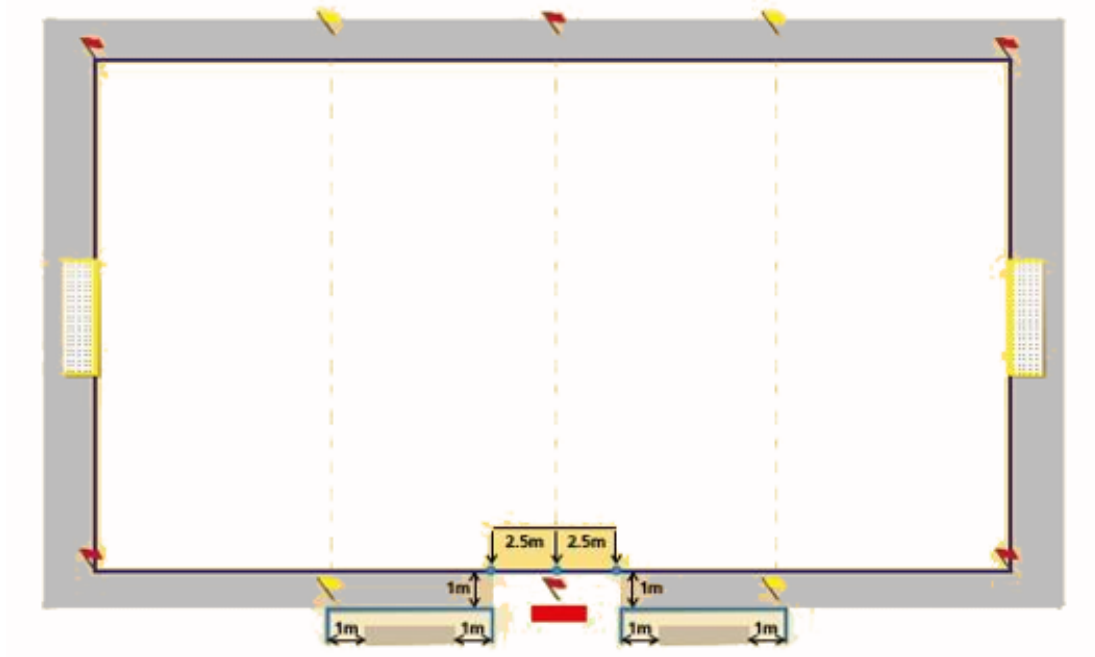
为了安全，球门要确保稳定，以防倾倒，应确保球门连接附件没有造成球员受伤的隐患。

替补区域

替补区域在计时员桌前的边线上，替换区的作用在第三章中详述。

替补区域长 6 米，距离假想中线与边线交叉点左右各 3 米处。

球队的替补席设置在边线后。必须保持替补区域的空旷（距边线 1 米）。



安全：

场地周围周边安全区区域是 1.5 至 2 米宽。

技术区域应由相对封闭的挡板（不超过1.2米）围成，只有一个靠近替补区的出入口，以供球队官员和队员进出（如有供暖设备，不应影响队员热身及正常活动）。

第二章 比赛用球

质量与测量

- 圆形；
- 非白色（建议橘色或醒目的颜色）
- 5号球；
- 用皮革或其他被许可（防滑）的材料制成；
- 圆周不小于70厘米、不大于68厘米；
- 在比赛开始时重量不小于400克、不大于440克；
- 气压相当于海平面0.5~0.8个大气压力；

破损球的更换

如果球在比赛过程中破裂或损坏：

- 裁判员由第三裁判协助在假想中线中点坠球恢复比赛。
- 如果在任意球、罚球点球踢出过程中破裂或损坏，在这个过程中没有触及球门柱、横梁或队员，且没有犯规发生的情况下，应重踢。

如果球在开球，球门球、角球、任意球、坠球、点球或界外球等成死球破裂或损坏，比赛根据规则重新开始；

为了使比赛流畅，球童和第三裁判可以为比赛提供其他用球。

第三章 队员人数

队员

- 一场比赛应有两队参加，每队上场队员不得多于 5 人，其中必须有一名守门员。
- 如果任何一队少于 3 人则比赛不能开始。
- 在比赛中，任何一队在地上队员人数少于 3 人，比赛将被终止。

正式比赛

- 在任何正式比赛中，每场比赛每队最多可以使用 12 名替补队员。竞赛规程必须对替补队员的提名人数做出规定，但不多于 12 人。
- 比赛中替换队员次数不受限制。
- 在比赛中，无论队员或替补队员是否在场，他们的名单必须在比赛开始前交给裁判员。任何未及时提名的替补队员不能参加本场比赛。

替补程序

无论在比赛中或死球时，队员可在任何时候进行替换。替换队员时必须遵守以下规定：

- 除竞赛规则规定的特例外，队员需经替换区域离场；
- 替补队员只能在被替换队员已经离场的情况下方可进入场地；
- 替补队员需经替换区域进入场地；
- 当替补队员经替换区域进入场地即完成了替补程序，在此之前他需要将背心交给被替换队员；除非被替换队员依据雪地足球竞赛规则中的任何原因从其它区域离场，在这种情况下，替补队员应将背心交给第三裁判；
- 从那时起，替补队员成为场上队员，被替换队员成为替补队员；
- 被替换队员可再次参加该场比赛；
- 所有替补队员无论上场与否，裁判员均有权对其行使职权；
- 替换队员时比赛无需停止。

更换守门员

- 比赛中任何替补队员都可替换守门员，而无需通知裁判员或等待比赛停止；
- 任何场上队员可与守门员互换位置；
- 场上队员和守门员互换位置必须在比赛停止时进行，并且必须在换位前通知裁判员；
- 场上队员或替补队员替换守门员必须穿着守门员服装且背后有其本人的号码。

违规/判罚

如果替补队员在被替换队员还未完全离场之前就进入比赛场地，或在替换过程中替补队员从本队替换区外进入场地：

- 裁判员停止比赛（当掌握有利时不必立即停止比赛）；
- 裁判员黄牌警告违反替补程序的队员，并要求其离场。

如果裁判员已经停止比赛，应由对方发任意球开始比赛，地点：

如果比赛停止时，球在对方半场则在犯规地点踢出。（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如果比赛停止时，球在本方半场则在中线中点踢出。（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如果在替换队员时，被替换队员因非雪地足球竞赛规则允许的原因离开场地，或没有经过替换区域离开场地：

- 裁判员停止比赛（当掌握有利时不必立即停止比赛）；
- 裁判员命令运动员返回场地并黄牌警告因违反替补程序的队员，如果替补队员已经进入场地，裁判员令其离场而让其欲替换者进场接受警告。

如果裁判员已经停止比赛，应由对方踢任意球重新开始比赛：

- 如果比赛停止时，球在犯规方对方半场则在犯规地点踢出（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 如果比赛停止时，球在犯规方本方半场则在中线中点踢出。（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其他任何违反本章规则的违规行为，相关队员将被警告（掌握有利除外）；

队员和替补队员被罚令出场

队员在开球前被罚令出场，只可从提名的替补队员中选一人替换。

凡被提名的替补队员被罚令出场，无论是在开球前或在比赛开始后，均不得替换。

只有当计时员或第三裁判员（助理裁判员）允许的情况下，替补队员在被罚令出场的队员被罚出场两分钟后方可进入比赛场地。如果在两分钟内有进球发生，则应适用以下条款：

- 如果比赛当时5对4，并且人数较多的一方进球，则4人一方的球队应补齐第5名队员；
- 如果比赛当时双方均为3人或4人并有进球发生，则比赛双方保持原有人数不变；
- 如果比赛当时为5对3或者4对3，并且人数较多一方进球，则3人一方球队只可增加1人；
- 如果人数较少一方进球，则不改变队员人数继续进行比赛。

第四章 队员装备 安全性

队员不得使用或佩戴可能危及自己及其他队员的装备或任何物品（包括各种珠宝饰物）。

基本装备

- 队员必需的基本装备包括下列相互分离的部分：
- 运动上衣须为长袖；
- 运动短裤一如穿紧身保暖裤，必须是黑色；
- 不允许穿 SG（金属钉）足球鞋，足球鞋表面须为软质材料，鞋底为橡胶材质。长袜必须全部露在外面并且完全包裹住护腿板。必须通过裁判员检查许可，确保其装备不会伤及他人及自己；
- 允许队员带手套、脖套、帽子（不能为鸭舌帽）、耳包等软质材料保暖物品及运动眼镜，全队颜色须一致。样式必须具有专业运动性。

颜色

- 比赛两队的着装颜色必须有别于对方和裁判员及助理裁判员。
- 每名守门员的服装颜色必须有别于其他队员、裁判员和助理裁判员。

违规/判罚

对于任何违反本章规则的：

- 比赛不需要停止；
- 裁判员指出场上队员的装备有问题后，该队员应在比赛下一次死球时离开比赛场地去调整装备，除非该队员已经调整好装备；
- 任何被要求离开比赛场地整理装备的队员，在未获得裁判员或者第三裁判员的允许不得再次进场；
- 在允许队员重新进入场地之前，裁判员本人需直接或者通过第三裁判员检查该队员装备；
- 无论该队员是否被替换下场，他只能在死球时才能重新进入场地。

队员因违反本规则而被要求离开比赛场地，且并未被替换下场，在未获得裁判员或第三裁判员允许时重新进入场地必须被警告。

重新开始比赛

如果裁判员没有掌握有利而停止比赛执行警告：

- 由对方球队踢任意球重新开始比赛：

—如果比赛停止时，球在球在犯规方对方半场则在犯规地点踢出（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如果比赛停止时，球在球在犯规方本方半场则在中线中点踢出。（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基本装备

基本装备不得有任何涉及政治、宗教和个人的标语、言论或图片。带有政治、宗教和个人的标语、言论或图片的队员所在球队将受到比赛组织者的处罚。

队员不得暴露带有政治、宗教和个人的标语、言论或图片、以及除制造商标识以外广告的贴身内衣。

队员或球队暴露带有政治、宗教和个人的标语、言论或图片、以及除制造商标识以外广告的贴身内衣将受到比赛组织者的处罚。

第五章 裁判员

裁判员的权力

每场比赛由两名裁判员控制，即裁判员和第二裁判员。他们在被任命的比赛中具有全部权力去执行与比赛相关的雪地足球竞赛规则。

权限和职责

两名裁判员:

- 执行雪地足球竞赛规则;
- 在有助理裁判员的情况下, 与其尽可能合作控制比赛;
- 确保任何比赛用球符合规则第二章的要求;
- 确保队员装备符合规则第四章的要求;
- 对比赛进行记录;
- 根据判断, 当任何违反规则的行为发生时停止比赛;
- 因任何外界干扰停止比赛;
- 如果他认为队员受伤严重则停止比赛, 并确保将其移出场外。受伤队员只能在比赛重新开始后方可重返比赛场地;
- 如果他认为队员只是受轻伤, 则允许比赛继续进行直到成死球;
- 确保队员因受伤流血时离开比赛场地。因流血离场的队员只有在当裁判员或第三裁判员确认流血已经停止, 并在得到裁判员信号后方可重回场地;
- 当一队被犯规而根据“有利”条款能获利时, 则允许比赛继续进行。如果预期的“有利”在那一时刻没有接着发生, 则判罚最初的犯规;
- 当队员同时出现一种以上的犯规时, 则对较严重的犯规进行判罚;
- 当队员同时出现一种以上的不正当行为时, 则对较严重的行为进行纪律制裁;
- 对犯有可警告或罚令出场的队员采取纪律处罚。裁判员不必立即进行处罚, 但必须在比赛下一次成死球时进行;
- 在球队官员做出不负责任的举动时进行制止, 并可酌情将其驱逐出技术区域及场地周边区域;
- 确保没有未经批准的人员进入比赛场地;
- 比赛停止后示意重新开始比赛的方式;
- 根据本规则“裁判员和助理裁判员信号”的规定给予信号;
- 根据比赛需要和本规则“雪地足球竞赛规则诠释及裁判员指南”(规则第五章—裁判员)中“比赛中随球移动选位”的建议在比赛中移动选位;
- 向相关部门提交比赛报告, 包括任何针对队员或球队官员的纪律处分信息以及任何其他在赛前、赛中或赛后发生的意外事件。

裁判员：

- 当助理裁判员不在场时充当第三裁判员和计时员；
- 根据其判断因违反竞赛规则停止或终止比赛；
- 因任何外界干扰停止或终止比赛。

第二裁判员：

- 当裁判员受伤或身体不适时对其进行替换。

裁判员的决定

- 裁判员根据与比赛相关的事实所作出的决定，包括进球是否得分和比赛的结果，是最终的决定。
- 只有在比赛未重新开始或未终止前，裁判员可以根据自己的判断，或助理裁判员的意见而改变确实不正确的决定。
- 当裁判员与第二裁判员就某一违规行为同时发出判罚信号，而发生双方判罚不一致时，以裁判员的判罚决定为准。
- 如第二裁判员或助理裁判员过分干预或有不恰当的行为表现时，裁判员可解除其职责，并指派他人替代，并将比赛报告提交有关部门。

裁判员的责任

裁判员（同样适用于助理裁判员）对下列情况不承担法律责任：

- 队员、官员和观众的任何形式受伤；
- 任何形式的财产损失；
- 由于或者可能由于他根据雪地足球竞赛规则所作出的判决，或者按照正常程序要求维持、进行和控制比赛，而对任何人、俱乐部、公司、协会或类似机构所造成的任何损失。

这些决定可能包括：

- 裁判员根据比赛场地及其周边情况、或天气的影响决定比赛是否进行；
- 决定由于各种原因而中止比赛；
- 决定比赛期间适合比赛的场地器材和比赛用球；
- 由于观众的影响或观众席中的任何问题，决定是否停止比赛；
- 决定是否停止比赛而允许受伤队员移出比赛场地接受治疗；
- 决定要求将受伤队员移出比赛场地接受治疗；
- 决定队员是否可以穿着某种服装或佩戴某种装备；
- 决定（在其职责范围内）是否允许任何人（包括球队或体育场官员、安保官员、摄影记者或其他新闻媒体代表）出现在比赛场地附近；
- 裁判员根据雪地足球竞赛规则或依照国际足联、洲际联合会、国家足协或联盟对该比赛制定的规程或规定而作出的判决。

第六章 助理裁判员

助理裁判员的权力

- 每场比赛应委派两名助理裁判员（一名第三裁判员和一名计时员），他们必须依照雪地足球竞赛规则行使职责。他们的位置在比赛场地外，两替换区同侧靠近中线处。计时员应就座于计时台处，同时第三裁判员则就座或站立行使职责。
- 应为计时员与第三裁判员配备计时器，及可以显示累计犯规次数的设备，这些设备应由比赛场地所属协会或俱乐部提供。
- 应为他们提供计时台，以便于他们能够正确地行使其职责。

权限与职责

第三裁判员:

- 协助两名裁判员和计时员;
- 记录每节比赛开始和结束时的场上队员队员;
- 同裁判员的一起检查球的更换;
- 在替补队员尚未进入比赛场地前检查其装备;
- 如果没有掌握有利, 用不同于裁判员的哨音和信号通知裁判员替补违例, 保证替补程序正确。
- 记录进球队员的号码;
- 记录警告和罚令出场队员的号码和名字;
- 递交给每队官员一份表单示意何时一名替补队员可以进入比赛场地替代另一被罚令出场队员;
- 在计时员发出声音信号通知裁判员和球队准许比赛暂停的情况下, 给出暂停信号;

THE SUBSTITUTE PLAYER WILL BE ABLE TO
ENTER THE FIELD OF PLAY, WHEN THERE ARE
____ MINUTE(S) AND ____ SECOND(S) ON THE
CHRONOMETER LEFT TO END THE ____ PERIOD

当计时器所示时间距____半场结束____分钟____秒
时, 替补队员可以进入比赛场地

- 在裁判员的委派下, 监督已经离场整理装备的队员重新进入场地;
- 在裁判员的委派下, 监督由于任何受伤已经离场的队员重新进入场地;
- 在裁判员执行警告或罚令出场出现明显错误时, 或有暴力行为发生在裁判员视线范围之外时, 用信号通知裁判员。但无论怎样, 裁判员有权决定任何与比赛有关的事项;
- 监督任何位于技术区域和替补席上人员的行为, 并将他们任何不适当的行为通知裁判员;
- 记录比赛中由于外界干扰而产生的中断及其原因;
- 同裁判员一起检查并执行正确的开球;
- 同裁判员一起检查并执行正确的在中线中点发任意球;
- 提供任何与比赛相关的其他信息;
- 当裁判员、第二裁判员受伤或不能行使职责时取代第二裁判员。

计时员

计时员确保比赛时间与规则第七章相符：

- 当比赛正确开球后开启计时器；
- 在进球、被判球点球、任意球或运动员受伤后停止计时器；
- 当裁判员令比赛停止时停止计时器；
- 当比赛在中圈开球、任意球、从罚球点球开始或裁判员停止比赛后重新开始比赛，开启计时器计时；
- 在可能情况下在计分板上公开记录的进球和比赛节次；
- 负责队员罚令出场2分钟的计时；
- 记录警告和罚令出场队员的号码和名字；
- 以不同于裁判员的哨音或声音信号，示意每一节、全场及加时赛时间结束；
- 在第三裁判员未能到场情况下行使第三裁判员的特殊职责；
- 提供任何与比赛相关的其他信息。

第七章 比赛时间

比赛阶段

比赛分为三节， 每节 12 分钟， 每节之间休息不超过 3 分钟。

每节结束

计时员用声音信号或哨声示意每节12分钟比赛结束。在听到计时员的哨声或声音信号后，其中的一位裁判员用其哨声宣布每节或全比赛结束，当需踢或重踢罚球点球或直接任意球时，相关半场应被延长，直到罚球结束。

如果球向其中一个球门运动，裁判员必须在计时员响哨或声音信号之前等踢球结束。每节结束是当：

- 球直接向对方球门内移动并得分；如果球进入本方球门，进球有效，除了从任意球、球门球、界外球和角球直接踢出的球。
- 球离开场地边线；
- 球触及防守方守门员或其他队员、球门柱、横梁或沙地后越过球门线进球得分；或未越过球门线。
- 球在越过球门线之前触及另一位同队队员，这种情况下不得分。
- 球触及同队队员进入本方球门，这种情况下进球得分。
- 没有出现可判任意球和球点球的犯规或者需要重踢球点球和任意球，除非球已经得分或者已经掌握有利。

如果在计时员鸣笛和裁判员鸣哨之间，出现可判为任意球或球点球的犯规，则半场结束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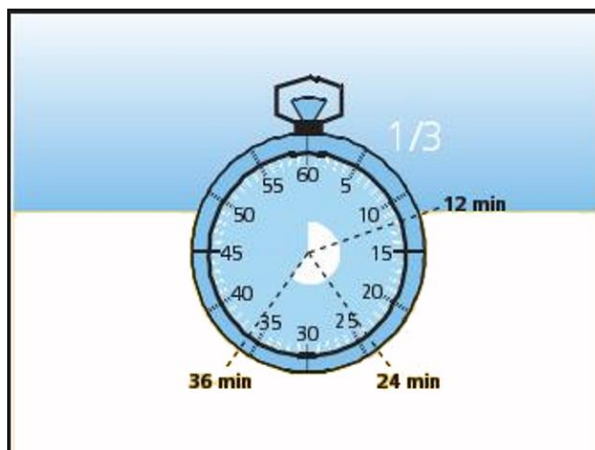
球没有直接踢向对方球门

球直接进入对方球门得分

球出界

球触及一个或两个门柱、横梁、守方守门员或队员，以及任何上述情况的组合，之后球进门得分。

球触及一个或两个门柱、横梁、守方守门员或队员，以及任何上述情况的组合，之后球未进门得分。



第八章 比赛开始和恢复 预备

- 通过掷币取得胜利的一方选择第一节进攻方向。另一个队开球。
- 第二节开始时两队交换赛场，由第一节中没有开球的一方开球开始比赛。
- 第三节开始时通过掷币，取得胜利的一方可以选择进攻方向，也可以选择开球。

开球

开球是比赛开始和重新开始的一种方法。

- 在比赛开始时；
- 在进球得分后；
- 在第二节和第三节比赛开始时；

开球不可以直接射门得分

程序

- 除发球队员外、所有队员在本方半场内；
- 开球一方的对方队员应距球至少 5 米，直到比赛开始为止；
- 球应放在中心假想标记上；
- 位于替补席对面的裁判员给出信号开始比赛；

球被踢并移动则比赛开始。

如果一个队进球得分，则由另一个队开球。

违规/判罚：

如果比赛进行中开球队员在其他队员触球前再次触球（非用手触球）：

- 如果犯规在对方半场则在犯规地点罚任意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 - 任意球的位置）。
- 如果犯规在本方半场则在中线中点罚任意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 - 任意球的位置）。

如果比赛进行中开球队员在其他队员触球前故意手球：

- 由对方队在犯规地点踢任意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 - 任意球的位置）。

在开球程序上的其他任何犯规：

- 重新开球且不适用有利条款。

坠球

- 如果在比赛进行中，裁判员因雪地足球竞赛规则未提到的任何原因而需要暂停比赛，则以坠球重新开始比赛。在雪地足球竞赛规则范围内也可以用坠球的方式重新开始比赛。

程序

- 裁判员或第二裁判员在中线中点处坠球，第三裁判协助使球在正确的位置。
- 当球在比赛场地内触及雪地比赛即重新开始。

违规与判罚

重新坠球：

- 如果球在接触雪地前被队员触及；
- 如果球在接触雪地后未经任何队员触及出界；
- 如果在球触及雪地面前有任何犯规发生。

如果一名队员在球接触地面后，一次性将球踢向某一球门，且：

- 球直接进入对方球门，由对方掷球门球；
- 球直接进入本方球门，由对方踢角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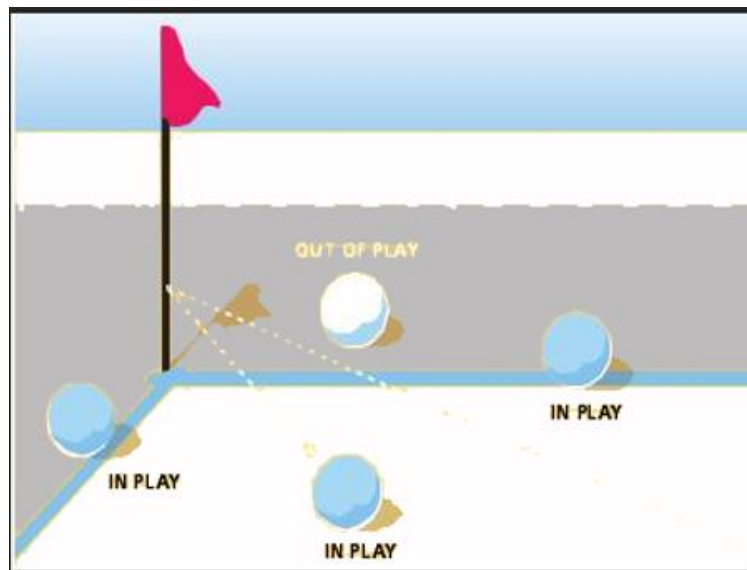
如果在球接触地面后，多人触球后将球踢向某一球门，球进入某一球门，进球有效。

第九章 比赛开始和停止

比赛成死球

下列情形比赛成死球：

- 当球的整体从空中或地面越过球门线或边线时；
- 当比赛被裁判员停止时；
- 当球击打到天花板或空中任一设施时。



比赛进行

其他所有时间，比赛都视为进行中，包括下列情形：

- 球从球门柱或横梁弹回球场内；
- 球从场内的裁判员身上反弹。

室内球场

天花板及空中任一设施最低高度为4米且由竞赛规程规定。

在室内球场比赛时，如球意外击中天花板，则由最后触球队员的对方队，以踢界外球的方式重新开始比赛。此界外球应在距球触天花板垂直下方最近的边线处踢出（参见规则第十五章一踢界外球的位置）。

第十章 确定比赛结果

进球得分

- 当球的整体从球门柱间及横梁下越过球门线，而此前进球的球队未违反雪地足球竞赛规则，即为进球得分。
- 如果攻方守门员故意用手或上臂从本方罚球区内将球掷或打入对方球门并且他是最后触及或击球的队员，则进球无效。比赛将由对方球队掷球门球重新开始比赛。
- 如果在进球后，裁判员在比赛重新开始前意识到进球队多出一人或已经进行了不正确换人，则应宣布进球无效并由对方球队在中线中点以任意球任意球重新开始比赛。如果已经开球，裁判员依据竞赛规则第三章采取措施处罚攻方队员，但进球有效。裁判员应向相应的主办机构报告相关事实。
- 如果另一队进球，则进球有效。

获胜球队

在比赛中进球数多的队为胜者。如两队进球数相等或均未进球，则比赛为平局。

第十一章 越位

越位

- 雪地足球竞赛规则中没有越位。

第十二章 犯规与不正当行为

犯规和不正当行为违反了雪地足球竞赛规则，将按如下条款进行判罚：

犯规

犯规将被判罚直接任意球、罚球点球。

判为任意球的犯规（10种）

如果裁判员认为，队员以草率地、鲁莽地或使用过分的力量的方式犯有下列七种犯规中的任何一种，将判给对方踢任意球：

- 踢或企图踢对方队员；
- 绊摔对方队员；
- 跳向对方队员；
- 冲撞对方队员；
- 打或企图打对方队员；
- 推对方队员；
- 抢截对方队员；

如果队员犯有下列三种犯规中的任何一种，也判给对方踢直接任意球：

- 拉扯对方队员；
- 向对方队员吐唾沫或扔雪块或冰块；
- 故意手球（守门员在本方罚球区内除外）。

在犯规发生地点踢任意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一任意球的位置）

判罚球点球的犯规

若在比赛进行中，一名队员在本方罚球区内违反以上提到的任何一种犯规，则不考虑球的位置，判给对方踢球点球。

一名队员在对方罚任意球时，在自己的罚球区内，在发球点和角旗之间的区域，在球没有触及球门柱、横梁、守门员和雪地之前触碰足球，判给对方踢点球。

被判为任意球的犯规，发球地点在中线中点或在犯规地点

a) 下列情况下由对方在中心假想标记处踢任意球：

- 一方队员在本方罚球区内，在没有任何对方队员攻防的情况下控制球超过 4 秒；
- 守门员在发出球后，球未经对方队员触及，守门员再次用手接同队队员的故意回传球；
- 守门员踢手抛空中球；
- 在本方半场故意妨碍对方队员；
- 采用可判为直接任意球的十种犯规之一（手球除外）的行为对本方队员犯规；
- 在本方半场犯有竞赛规则第十二章或其他章节未提及的任何其他犯规，裁判员为此停止比赛对犯规队员进行警告或罚令出场。

b) 任意球在犯规地点发出

犯规在对方半场，任意球在犯规地点踢出（任意球位置见 13 章）的条款如下：

- 在对方半场的危险动作；
- 在对方半场故意妨碍对方队员；
- 比赛进行中，在对方罚球区内阻止守门员从其手中发球
- 在对方半场，采用可判为任意球的十种犯规之一（手球除外）的行为对本方队员犯规；
- 在对方方半场犯有竞赛规则第十二章或其他章节未提及的任何其他犯规，裁判员为此停止比赛对犯规队员进行警告或罚令出场。

不正当行为

不正当行为将被警告或罚令出场。

纪律制裁

- 黄牌用于表示对一名队员或替补队员的警告。
- 红牌用于表示将一名队员或替补队员罚令出场。
- 黄牌和红牌只能出示给队员和替补队员。一旦比赛开始，相关的红黄牌应公开出示以及仅限于在比赛场地上。在其他情况下，裁判员口头告知队员和球队官员对其的纪律制裁。
- 裁判员从比赛开始前进入比赛场地所在的场馆起，到比赛结束后离开场馆为止，在此期间均有权对队员进行纪律处罚。
- 队员无论是在比赛场内或场外，无论是直接对对方队员、同队队员、裁判员或任何其他人员犯有应被警告或罚令出场的行为，都将根据犯规性质进行处罚。

可警告的犯规

如果队员犯有下列七种犯规中的任何一种，将被黄牌警告：

- 非体育行为；
- 用语言或行动表示异议；
- 持续违反竞赛规则；
- 故意延误比赛重新开始；
- 当以角球、任意球或踢界外球重新开始比赛时，（防守队员）不退出规定的距离；
- 未经裁判员许可进入或重新进入比赛场地，或违反替换程序；
- 未经裁判员许可故意离开比赛场地。

如果替补队员犯有下列四种犯规中的任何一种，将被警告：

- 非体育行为；
- 用语言或行动表示异议；
- 延误比赛重新开始；
- 进入比赛场地时违反替换程序。

罚令出场

如果队员违反下列犯规中的任何一种，将被罚令出场并被出示红牌：

- 严重犯规；
- 暴力行为；
- 故意向对方或其他任何人吐唾沫、扔雪或冰块；
- 用故意手球破坏对方的进球或明显的进球得分机会（不包括守门员在本方罚球区内）；

内）；

- 用可被判为任意球或球点球的犯规破坏对方本方球移动着的明显进球得分机会
- 一名队员在对方发任意球时，在自己的罚球区内，在发球点和角旗之间的区域，在球触及球门柱、横梁、守门员和雪地之前触碰足球；
- 使用无礼的、侮辱的或辱骂性的语言及动作；
- 在同一场比赛中得到两次黄牌警告。

如果替补队员破坏对方的进球或明显的进球得分机会，将被罚令出场：

被罚令出场的队员或替补队员必须离开比赛场地周边和技术区域。

制裁

- 任何佯装的行为都应按照非体育行为进行制裁。
- 将球踢走或故意用身体阻挡对方踢球以延误比赛将被判为以危险的方式进行比赛。

裁判员在不能掌握有利的情况下应暂停比赛，由对方在犯规地点踢任意球恢复比赛，或当犯规地点在犯规方半场时从中线中点踢任意球。

- 运动员脱掉比赛服庆祝是需被警告的非体行为。

第十三章 任意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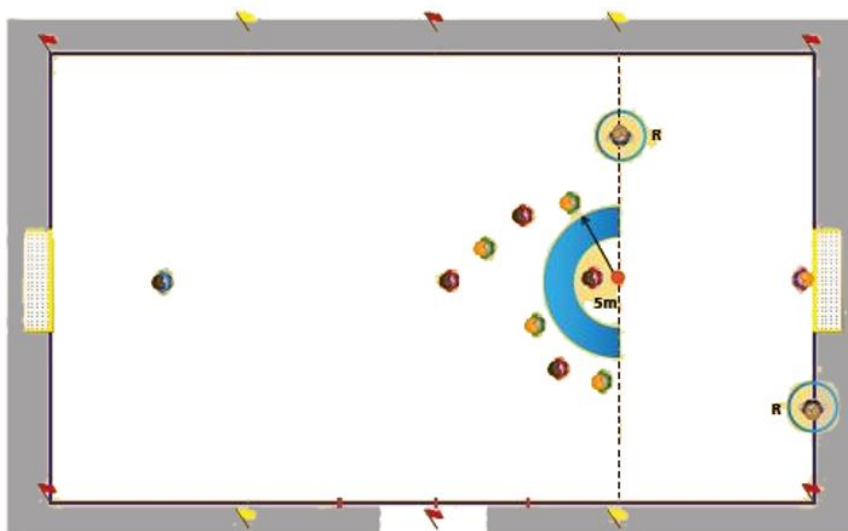
任意球

只有直接任意球，具体罚球方式如下：

- 任何情况下任何队员不能组建人墙；
- 罚任意球之前必须把球放稳，罚球队员罚出球后在其他队员触球前不能再次触球。
- 在每个回合比赛的最后阶段必须罚完任意球才能结束比赛。
- 任意球直接射入本方球门，不算得分，由对方罚角球。
- 任意球可直接射入对方球门得分

任意球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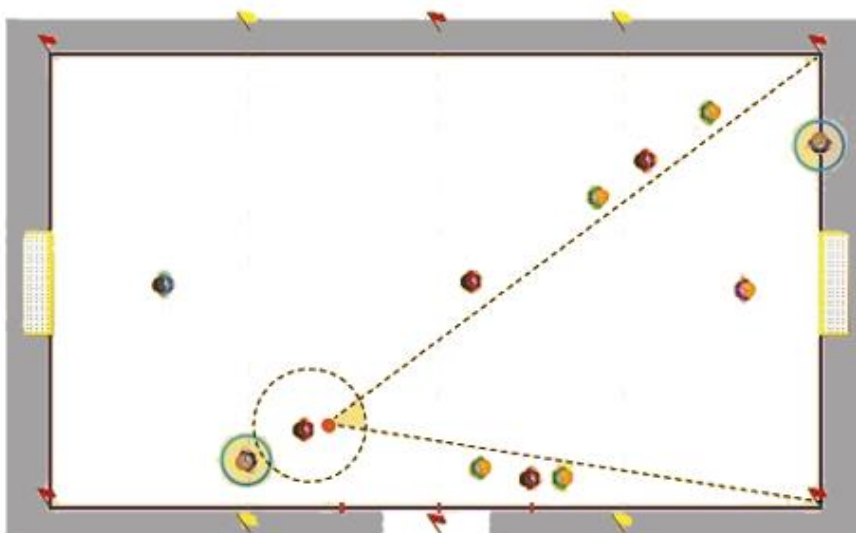
a) 在对方半场罚任意球



如果在犯规方防守半场罚任意球，除了发球者和防守方守门员以外的所有队员必须位于：

- 比赛场地内。
- 距球至少 5 米直到比赛开始。
- 除主罚队员外，在水平于球门线的与球平齐的假想线之内不能有任何运动员，不能对发球者造成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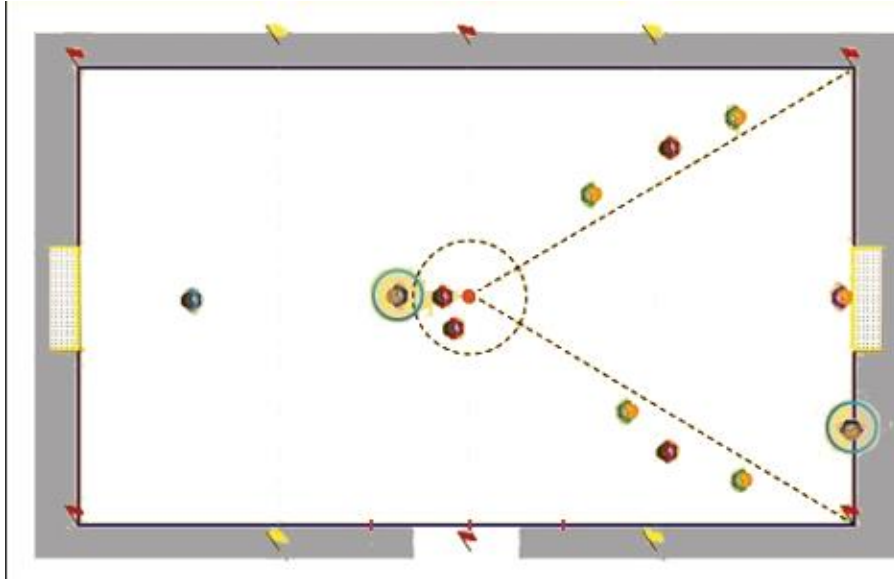
b) 在本方半场或在假想中线中点发任意球：



如果在本方半场向犯规方罚任意球，除了罚球队员，防守方队员必须位于

- 在比赛场地内。
- 距球至少 5 米直到比赛开始。

- 不能位于球和角旗之间的区域，但守方守门员可位于其本方罚球区内。



如果在本方半场向犯规方罚任意球，除了罚球队员，同队队员必须位于

- 比赛场地内
- 除主罚队员外其他队员不能位于球和角旗之间的区域。

程序

- 球必须从雪地表面提出；
- 裁判员鸣哨后，任意球必须在 **4 秒内** 踢出；
- 在其他队员触球前罚球队员不得再触球；
- 球被踢或移动时视为比赛开始；
- 如果踢球地点在本方发球区内，球被踢出罚球区，比赛即为恢复，并允许其他人触球；
- 球可以踢向**任何方向**，并传给己方任何队员（**包括守门员**）。

违规与制裁

如果在某队本方半场或从中线中点踢任意球，在裁判员鸣哨之后但比赛未重新开始时，对方队员没有退出规定的距离或进入球和角旗之间的区域：

- 任意球应重踢，守方队员被警告，除非裁判员掌握有利或有可判为直接任意球或球点球的犯规出现。如果犯规可判为任意球，则裁判员决定是判罚原来的犯规还是接续的犯规。如果第二个犯规需要进行纪律制裁，则裁判员应出示第二张黄牌或直接出示红牌，只要犯规达到了纪律制裁的程度。

如果在某队本方半场或从中线中点踢任意球，在裁判员鸣哨之后但比赛未重新开始时，同队队员进入球和角旗之间的区域：

- 如果裁判员没有掌握有利，由对方罚任意球，如果在对方半场进入就在进入地点罚球，如果在本方半场进入，就在中线中点罚球。如果没有其他犯规需要，裁判员不用给予黄牌警告

如果在某队本方半场或从中线中点踢任意球，在裁判员鸣哨之后但比赛未重新开始时，一个或者多个对方队员没有退出规定的距离或进入球和角旗之间的区域，或者一个或者多个同队队员进入球和角旗之间的区域：

任意球重踢，裁判员口头警告这些队员而不需黄牌警告。

如果在对方半场踢任意球，在裁判员鸣哨之后但比赛未重新开始时，一名防守队员没有退出规定的距离或进入规定的限制区域：

任意球应重踢，守方队员被警告，除非裁判员掌握有利或有可判为直接任意球或球点球的犯规出现。

如果犯规可判为任意球，则裁判员决定是判罚原来的犯规还是接下来的犯规。

如果第二个犯规需要进行纪律制裁，则裁判员应出示第二张黄牌或直接出示红牌，只要犯规达到了纪律制裁的程度。

如果在对方半场踢任意球，在裁判员鸣哨之后但比赛未重新开始时，一名同队队员没有退出规定的距离或进入规定的限制区域：

- 判罚对方踢任意球，如果犯规地点在对方半场就在犯规地点罚球，如果犯规地点在本方半场就在中线中点罚球。如果犯规队员进入限制区域（根据 13 章任意球位置罚球）。如果没有其他犯规发生无需黄牌警告。

如果在对方半场踢任意球，在裁判员鸣哨之后但比赛未重新开始时，一个或者多个对方队员和一个或者多个同队队员没有退出规定的距离或进入球和角旗之间的区域：

- 任意球重踢，裁判员口头警告这些队员而不需黄牌警告。

如果守方在本方罚球区内踢任意球，但是球未直接踢出罚球区：

- 任意球重踢，但四秒计时应在球员准备好发球时继续。

如果某队踢任意球时间超过四秒：

- 裁判员判罚由对方踢任意球，如果是在对方半场，则在原地点踢任意球，如果是在本方半场或中线中点，则在中线中点踢任意球。

如果在每节延长期踢任意球，如果主罚队员没有射门得分的意图：

- 裁判员鸣哨令比赛结束。

队员在本罚球区内踢任意球不同于守门员

如果球发出后，在其他队员触球前再次触球（手除外）

- 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停止比赛判罚对方踢任意球，如果在本方半场则在中线中点罚球，如果在对方半场则在犯规地点罚球。

如果球发出后，在其他队员触球前故意手球触球：

- 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判罚对方在犯规地点罚任意球。
- 除守门员外，如果犯规发生在罚球区内则判点球。

守门员踢任意球

如果球发出后，在其他队员触球前再次触球（手除外）

- 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停止比赛判罚对方踢任意球，如果在本方半场则在中线中点罚球，如果在对方半场则在犯规地点罚球。
- 如果球发出后，在其他队员触球前故意手球触球：
- 如果犯规在罚球区外，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判罚对方在犯规地点罚任意球。

如果犯规在罚球区内，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判罚对方在中线中点罚任意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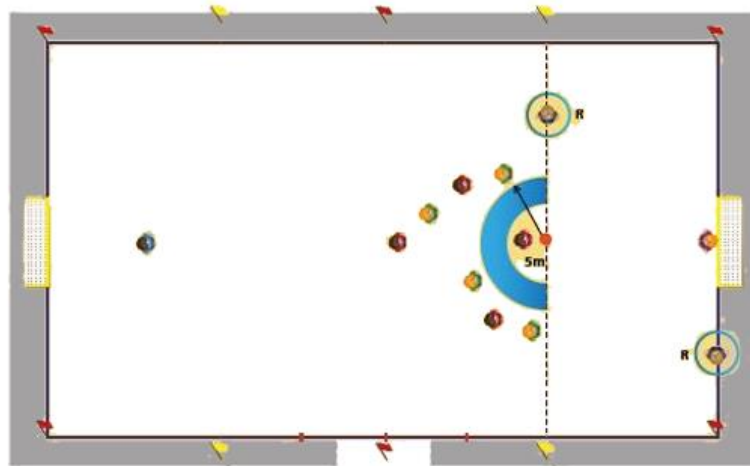
第十四章 罚球点球

罚球点球

当比赛进行中，一个队在本方罚球区内由于违反了犯规而被判罚为任意球，应执行罚球点球。罚球点球可以直接进得分。

在每半场比赛或加时赛结束时，应允许延长时间执行完罚球点球。

球和队员位置：



球：

- 放在罚球区线中点（距两球门柱连线中点 9 米）；

主罚球点球的队员

- 需明确指明；
- 该犯规发生后，替补上场的队员不允许罚该球点球

守方守门员

停留在本方球门柱间的球门线上，面对主罚队员，允许横向移动，直至球被踢出。

除主罚队员外的队员应处于

- 比赛场地内；
- 罚球区外；
- 在球的后边或球的旁边；
- 距罚球点至少5米；
- 主罚队员向前踢出球点球。

程序:

- 在其他队员处于规定的位置后，裁判员鸣哨罚球；
- 点球必须向前踢；
- 当球踢出并向前移动时比赛即为进行。
- 在比赛进行当中，以及在每一节或全部比赛结束而延长时间执行或重新执行罚球点球时，如果球在越过球门柱间和横木下之前遇到下列情况，应判为得分：
该球触及任何一个或连续触及两个球门柱、横木、守门员。

裁判员决定罚球点球何时结束

违规与判罚

如果主罚队员没有将球向前踢出：

- 裁判员停止比赛，由对方在罚球点上踢任意球重新开始比赛（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如果在踢罚球点球过程中，球被先前确认为主罚队员的队友踢出：

- 裁判员停止比赛，警告其非体育行为，由对方在罚球点上踢任意球重新开始比赛（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如果比赛延长期踢点球踢球队员没有射门得分的意图：

判员可令比赛结束。

如果裁判员发出执行罚球点球信号后，球进入比赛前发生下列情况：

主罚队员的同队队员违反雪地足球竞赛规则：

- 裁判员允许踢出该球点球；
- 如果球进入球门，应重踢；
- 如果球未进入球门，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并停止比赛，由守方在违规地点踢任意球重新开始比赛，如果犯规在本方半场则在中线中点罚球，如果在对方半场则在犯规地点罚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一任意球的位置）。
- 裁判员给犯规队员必要的处罚，不管球进或没进。

一名防守方队员违反雪地足球竞赛规则：

- 裁判员允许该球点球踢出；
- 如果球进入球门，进球有效；
- 如果球未进入球门，应重踢。
- 裁判员给犯规队员必要的处罚，不管球进或没进。

一名或多名守方队员及一名或多名攻方队员违反雪地足球竞赛规则：

- 应重踢。
- 裁判员给犯规队员必要的处罚，不管球进或没进。

如果罚球点球踢出后

主罚队员在其他队员触球前再次触球（用手除外）：

- 如果裁判员没有掌握有利，停止比赛由对方在犯规发生地点踢任意球，如果犯规在本方半场则在中线中点罚球，如果在对方半场则在犯规地点罚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主罚队员在其他队员触球前故意手球：

- 如果裁判员没有掌握有利，停止比赛由对方在犯规发生地点踢任意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当球向前移动后被场外因素触及：

- 应重踢。

球从守门员、横梁或球门柱弹回比赛场地内，接着被场外因素触及：

- 裁判员暂停比赛；
- 在被场外因素触及的地点坠球重新开始比赛。

比赛中，当球在未触及球门柱、横梁或队员前破裂或破损：

- 应重踢。

第十五章 界外球

发界外球是重新开始比赛的一种方法。

当球的整体不论从地面或空中越过边线或击中天花板时，判由最后触球队员的对方队踢界外球。击中天花板时在离地点最近的边线上发球。

界外球不能直接得分。如果界外球直接进入球门并越过球门线，之前没有触及任何队员：

- 如果球被直接掷进本方球门，由对方罚角球。
- 如果球被直接掷进对方球门，由对方发球门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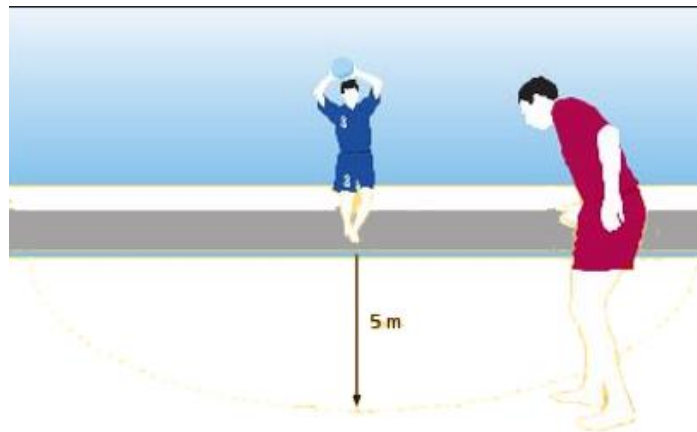
如果界外球在进入球门之前触碰到任何队员则进球有效。

任何队员包括守门员都可以发界外球。

队员的位置

对方队员必须：

在场上；
距界外球发球地点所处边线至少2米。



程序

两种类型的程序：

踢界外球；

掷界外球。

掷界外球

掷界外球的队员在掷球时；

面对场地；

任一只脚的部分站在线上或站在场外的地面上；

用两只手；

从头后经头上将球掷出；

在球出界的地点发出；

4 秒内将球发出；

如果队员因为战术原因延误比赛，裁判员鸣哨开始 4 秒计时，不用考虑罚球队员是否准备好。

球一进入场地比赛即为开始。

违规和判罚

如果当发界外球时，对方队员距发球地点小于规定的距离时：

由同一队重新掷界外球，并警告违规队员，除非此时适用有利条款或掷界外球的对方球队犯有可被判罚直接任意球或罚球点球的犯规。

如果对方队员不正当地阻碍发球或分散掷界外球队员注意力：

他将因非体育行为被警告。

对于其它任何违反掷界外球程序的行为：

由对方掷界外球。

除守门员之外队员发界外球：

如果比赛进行后，发界外球队员在其他队员触球前再次触球（用手除外）：

如果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停止比赛由对方球队罚任意球，如果在本方半场则在中线中点罚球，如果在对方半场则在犯规地点罚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如果比赛进行后，掷界外球队员在其他队员触球前故意用手触球：

由对方球队在犯规发生地点罚任意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如果犯规发生地点在踢界外球队员本方罚球区内，则判罚球点球。

守门员掷界外球

如果比赛进行后，守门员在其他球员触球前再次触球（用手除外）：

如果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停止比赛由对方球队罚任意球，如果在本方半场则在中线中点罚球，如果在对方半场则在犯规地点罚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如果在比赛进行后，守门员在其他队员触球之前故意用手触球：

犯规发生地点在守门员本方罚球区外，如果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停止比赛由对方球队在犯规发生地点罚任意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如果犯规发生地点在守门员本方罚球区内，如果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停止比赛由对方球队在中线中点罚任意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第十六章 球门球

掷球门球是重新开始比赛的一种方法。

当球的整体不论从地面或空中越过球门线，而最后触球者为攻方队员，且根据规则第十章不是进球得分时，应判为掷球门球。

掷球门球直接进球得分无效

如果球门球没有触及到任何队员直接进入球门：

进入本方球门对方以角球恢复比赛；

进入对方球门对方以球门球恢复比赛。

如果球门球接触到其他队员进入球门则进球有效。

队员位置

队员必须在比赛场地上

程序

由守方守门员在罚球区内任何一点用手抛球；

在准备好后，守方守门员应在 4 秒内将球发出；

当球被守方守门员直接抛出罚球区，比赛即为进行。

如果队员因为战术原因延误比赛，裁判员鸣哨开始 4 秒计时不用考虑罚球队员是否准备好。



违规与判罚

如果球未被直接抛出罚球区进入比赛：

- 可重掷，但一旦守门员准备好再次掷球门球，4秒计时应继续进行。

如果比赛进行后，守门员在其他队员触球前再次触球（用手除外）：

- 如果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停止比赛由对方球队罚任意球，如果在对方半场则在犯规地点罚球。如果在本方半场则在中线中点罚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如果在比赛进行后，守门员在其他队员触球之前故意用手触球：

- 犯规发生地点在守门员本方罚球区外，如果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停止比赛由对方球队在犯规发生地点罚任意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 犯规发生地点在守门员本方罚球区内，如果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停止比赛由对方球队在中线中点罚任意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如果进攻队员阻止守门员在4秒内发球：

- 裁判员停止4秒计时并警告该队员。

如果没有在4秒内掷出球门球：

- 由对方在中线中点踢任意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对于其他任何违反此规则的：

- 判重掷球门球。如果掷球门球队一方违规，在守门员准备好再次掷球门球时，4秒计时继续进行。

回传球规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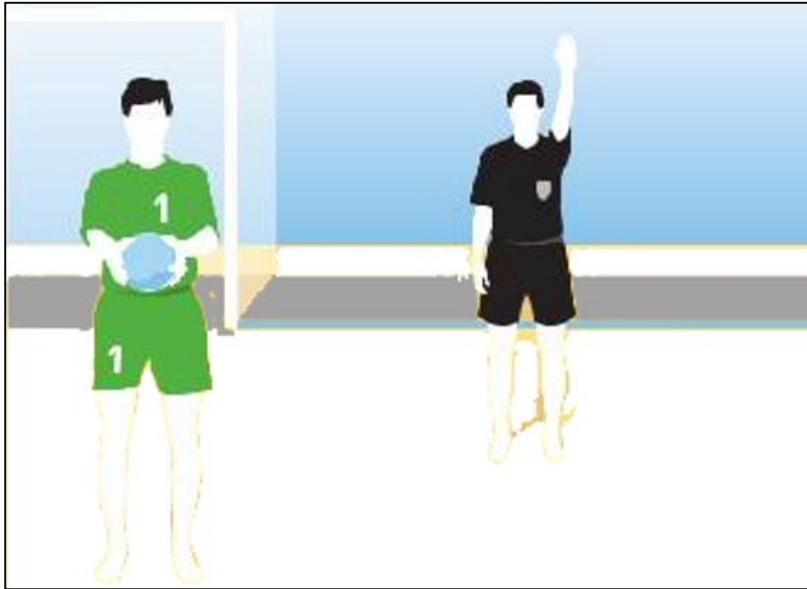
回传守门员：

守门员发出球后，在没有对方队员触球的情况下，同队队员再次将球故意回传给守门员，守门员不得用手或胳膊再次触及，但允许其用除手以外的部位去触及。

违规/判罚

以下情况由对方在中线罚任意球：

- 比赛进行后，守门员用手触及本方队员第二次传球（对方队员没有触到球）。



第十六章 角球

角球:

角球是重新开始比赛的一种方法。

角球直接进入对方球门得分有效

当球的整体不论从地面或空中越过球门线，而最后触球者为守方队员，且根据规则第十章不是进球得分时，应判为角球。

球和队员的位置

球必须:

- 在距球越过球门线最近的一侧的假想角球弧内。

对方队员必须:

- 比赛场地内距角球弧至少 5 米直到比赛进行。

程序

- 球必须放定在雪地表面；
- 必须由攻方队员踢球；
- 踢角球一方必须在准备好后 4 秒内将球踢出；
- 当球被踢并移动时即为比赛进行。

如果队员因为战术原因延误比赛，裁判员鸣哨开始 4 秒计时，不用考虑罚球队员是否准备好。

违规/判罚:

如果在踢角球时，对方队员没有退出规定的距离:

- 由同一队重新踢角球，并警告犯规队员，除非此时适用有利条款或守方队员犯有可被判罚直接任意球或罚球点球的犯规。

如果在踢角球时对方不正当地阻碍发球或分散主罚队员的注意力:

- 他将因非体育行为被警告。

如果角球没有在 4 秒内踢出:

- 判由对方掷球门球。

对于其它任何违反程序或其位置行为:

- 判重踢角球。如果踢角球方违规，在主罚队员准备好重新踢角球时，4 秒计时继续进行。

除守门员外的场上队员踢角球

如果比赛进行后，踢球队员在其他队员触球前再次触球（用手除外）:

- 如果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停止比赛由对方球队罚任意球，如果在对方半场则在犯规地点罚球。如果在本方半场则在中线中点罚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一任意球的位置）。

如果比赛进行后，踢角球队员在其他队员触球前故意用手触球:

- 如果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停止比赛由对方球队在犯规发生地点罚任意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一任意球的位置）；
- 如果犯规发生在罚球区内则判点球。

守门员踢角球

如果比赛进行后，守门员在其他队员触球前再次触球（用手外）：

- 如果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停止比赛由对方球队罚任意球，如果在对方半场则在犯规地点罚球。如果在本方半场则在中线中点罚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如果在比赛进行后，守门员在其他队员触球之前故意用手触球：

- 犯规发生地点在守门员本方罚球区外，如果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停止比赛由对方球队在犯规发生地点罚任意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 如果犯规发生地点在守门员本方罚球区内，如果裁判员不能掌握有利，停止比赛由对方球队在中线中点罚任意球（参见规则第十三章—任意球的位置）。

其他任何违反规则的行为

- **角球重踢**